

2019年7月31日

中国广核 (003816.SZ)
建议询价价格：2.21元
公司简介

公司是我国在运装机规模最大的核电开发商与运营商,是中国核电行业最大的参与者,是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核能发电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主要产品是电力,公司管理的在运、在建核电装机容量份额为国内市场第一。公司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建设工作,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科技研发体系并积极融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

公司亮点

(1) 中广核电力是中国核电行业最大的参与者。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广核电力管理的在运核电机组达22台,在运装机容量达24,306兆瓦,占我国大陆在运核电总装机容量的54.44%,是我国在运装机规模最大的核电开发商与运营商。与此同时,中广核电力在建核电机组达6台,在建总装机容量达7,434兆瓦,占全国在建核电装机容量55.30%,市场份额第一。

(2) 公司致力于科技创新和投入,注重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紧跟世界核电技术发展形势开展工程技术研发和型号产品研发。公司的大亚湾核电站是中国最早投入商业运营的大型商用核电站。华龙一号是具有我国自主知识产权的三代百万千瓦级核电技术。

(3) 中广核电力的运行表现处于全球领先行列。公司凭借在运机组过往大修及其他事件经验,不断改进并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公司高度重视核安全文化建设,始终坚持“核安全高于一切”,将稳固提升安全生产作为核心任务。公司已建立完整的核应急与处置体系,并通过每年组织培训和应急演练,确保任何情况下的快速响应。2018年、2017年和2016年,公司的核电工程工业安全事故率分别为0.005、0.010和0.006,均低于WANO当期平均水平。

(4) 公司是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核能发电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中国广核集团已承诺中广核电力享有中国广核集团范围内核电业务的优先选择权、优先购买权和优先受让权。此外,中国广核集团的子公司铀业公司是全国仅有的三家拥有核燃料进出口专营资质的企业之一,承担向公司所属核电站提供所需全部从天然铀到核燃料组件的供应与技术服务。

询价价格

日期	公司名称	代码	所属行业	建议询价价格(元)
2019/7/31	中国广核	003816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21元
询价日期	发行股数(万股)	是否老股转让	募资净额(万元)	发行费用(万元)
2019/8/06	504986.11	否	1100000	18106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募投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亿元)
1	阳江5号、6号机组	30
2	防城港3号、4号机组	80
3	补充流动资金	-
	合计	110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证券分析师:于芳

执业证书编号:S1050515070001

电话:021-54967582

邮箱:yufang@cfsc.com.cn

分析师简介

于芳：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15 年加入华鑫。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评级说明

股票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推荐	>15%
2	审慎推荐	5%---15%
3	中性	(-) 5%--- (+) 5%
4	减持	(-) 15%--- (-) 5%
5	回避	< (-) 15%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行业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行业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增持	明显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	中性	基本与沪深 300 指数持平
3	减持	明显弱于沪深 300 指数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免责声明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华鑫证券制作，仅供华鑫证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华鑫证券研究发展部及相关研究人员力求准确可靠，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报告中的信息与所表达的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的依据，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结合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财务、法律、商业、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华鑫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只反映报告初次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华鑫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华鑫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华鑫证券所有，未经华鑫证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刊载、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华鑫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华鑫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华鑫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如未经华鑫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华鑫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请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华鑫证券研究报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研究发展部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邮编：200030
电话：(+86 21) 64339000
网址：<http://www.cfsc.com.cn>